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屏東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陳鈺淳
電話：08-7320415#3614
傳真：08-7320185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11716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（3978454_11111716700_1_3978454_11111716700_1.docx）

主旨：檢送本縣國民中小學110學年度整合性補助計畫-閱讀教育深耕計畫-「根柢閱讀・喜閱智慧」-子計畫3-3閱讀教育到校關懷諮詢輔導計畫一份，請貴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餉潭國小111年3月22日屏餉國小教字第1110000968號函辦理。

二、輔導期間請貴校校長、主任出席，如校內有閱讀推動教師亦請一同出席，輔導期間課務自理。

三、各校之辦理時間、輔導委員名單請參閱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四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餉潭國小蔡慧銀小姐，電話：08-7981600分機10。

正本：屏東縣萬丹鄉新興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興化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田子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高樹鄉新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內埔鄉崇文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園鄉港西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南州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恆春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恆春鎮大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春日鄉春日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楓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獅子鄉草埔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琉球鄉天南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佳冬鄉羌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三地門鄉地磨兒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、

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鹽埔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新埤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瑪家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牡丹國民中學

副本：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4/01 14:29:33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